

2026年沂源县财政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财政、税收、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拟订有关财政政策和财务制度并组织实施。

2.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全县财政、税收、相关国有资产管理的中长期规划以及改革方案。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县与镇（街道）、经济开发区以及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落实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3. 负责管理县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汇总全县财政预决算。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负责县级预决算公开。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经费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指导镇（街道）、经济开发区财政预算管理工作。

4. 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研究拟订相关政策、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责任和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健全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5. 负责全县税收政策管理，根据授权，拟订县级管理权限内的税收政策及实施办法，完善全县税收保障机制。

6.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照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县级财政专户以及资金。管理财政票据。贯彻执行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根据上级财政部门安排，履行彩票市场监管职责，按照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7. 负责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级国库业务。按照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组织预算执行、监控以及分

析预测。组织执行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负责县级总预算会计核算。牵头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8. 负责制定全县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县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有关限额标准。负责对政府采购活动以及政府采购各当事人的监督管理。牵头开展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9.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照规定承担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

10. 负责制定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编制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汇总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收取县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11. 根据县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县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依法依规履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职责，组织实施基础管理、经营预算、绩效考核、负责人薪酬管理等工作。

12. 根据县政府授权，履行国有文化资产出资人职责，承担所监管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根据县政府授权，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所出资企业的国有资产，承担监督所出资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按照权限管理县直部门（单位）举办的国有企业。

14. 牵头负责拟订优化县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县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

15. 牵头负责县属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改革，按照权限承担组建、改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有关工作。分类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股份制改革和混合所有制改革。

16. 会同其他股东制定、修改所出资企业章程，审议董事会报告。审批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权限，决定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17. 指导所监管企业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按照管理权限和法定程序任免、委派相关企业领导人员。指导所监管企业党建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

18. 监督所出资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牵头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所出资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推进所监管企业实施经营管理者中长期激励。

19. 牵头监测县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督企业财务状况。推动所监管企业实施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监督国有资产进场交易。

20. 负责完善所监管企业审计监督体系，组织实施出资人审计，对国有资产流失或有关事项实施稽查。按照权限对违规决策经营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负责人实施责任追究。

21. 负责对政府投资项目的财政性资金进行监督管理。参与拟订县级基建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县级基建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专项储备资金和对口支援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22.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参与拟订社会保障相关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度。

23. 负责拟订财政支农、财政扶贫等相关领域财政政策，推进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24. 负责拟订全县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统一管理政府外

债，承担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管理工作，开展财税领域涉外交流与合作。按照规定承担全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理相关工作。

25. 负责拟订全县政府引导基金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县级政府引导基金的预算和资金管理。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

26. 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会计制度。

27. 负责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28. 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财政八项支出统计工作。

29. 负责本部门、所属单位、相关出资企业和有关行业党的建设。

3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沂源县财政局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24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4.4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48.5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3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3.0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1.7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48.53	本年支出合计	2,248.53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248.53	支出总计	2,248.53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2,248.53	2,248.53	2,248.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4.44	1,784.44	1,784.44									
	06		财政事务	1,784.44	1,784.44	1,784.44									
		01	行政运行	1,784.44	1,784.44	1,784.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3	229.33	229.3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33	229.33	229.33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89	87.89	87.8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41.44	141.44	14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06	113.06	113.0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06	113.06	113.06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06	113.06	11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0	121.70	121.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0	121.70	121.70									
		01	住房公积金	121.70	121.70	121.70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248.53	1,612.53	63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4.44	1,148.44	636.00	
	06		财政事务	1,784.44	1,148.44	636.00	
		01	行政运行	1,784.44	1,148.44	6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3	229.3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33	229.33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89	87.8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44	14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06	113.0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06	113.06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06	11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0	121.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0	121.70		
		01	住房公积金	121.70	121.7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4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4.44	1,784.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3	229.33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3.06	113.0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1.70	121.7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48.5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248.53	2,248.5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248.53	支 出 总 计	2,248.53	2,248.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248.53	1,612.53	1,515.68	96.85	63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4.44	1,148.44	1,051.59	96.85	636.00
	06		财政事务	1,784.44	1,148.44	1,051.59	96.85	636.00
		01	行政运行	1,784.44	1,148.44	1,051.59	96.85	6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3	229.33	229.3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33	229.33	229.33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89	87.89	87.8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44	141.44	14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06	113.06	113.0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06	113.06	113.06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06	113.06	11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0	121.70	121.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0	121.70	121.70		
		01	住房公积金	121.70	121.70	121.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612.53	1,515.68	96.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09.15	1,409.1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0.89	440.8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7.56	557.5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75	36.7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1.44	141.4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3.65	63.6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9.20	39.2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96	7.9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21.70	12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6.85		96.8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9.99		49.99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20		0.2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3.96		13.9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5.70		25.7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53	106.53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7.06	17.0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70.83	70.83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8.43	8.4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 万元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注: 2026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12.53	1,612.53	1,612.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09.15	1,409.15	1,409.1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0.89	440.89	440.8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7.56	557.56	557.5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75	36.75	36.7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1.44	141.44	141.4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3.65	63.65	63.6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9.20	39.20	39.2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96	7.96	7.9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21.70	121.70	12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6.85	96.85	96.8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9.99	49.99	49.99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20	0.20	0.2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5.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3.96	13.96	13.9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5.70	25.70	25.7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53	106.53	106.53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7.06	17.06	17.0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70.83	70.83	70.83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636.00	636.00	636.00						
专项业务费-财政业务保障经费	其他运转类	62.00	62.00	62.00						
经常性业务费-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其他运转类	74.00	74.00	74.00						
评审监督绩效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00	500.00	50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沂源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注：2026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6年收入预算2,248.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48.53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支出预算2,248.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12.53万元，项目支出636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年收支预算2,248.53万元，比上年增加662.1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662.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662.19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662.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26.19万元，项目支出增加536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项目调整，科室预留项目调到单位。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2026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7.19万元，与往年预算安排基本持平。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委托业务费指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各项资金。无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6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总体工作情况

沂源县财政局2026年政策和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3个，预算资金6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36万元。拟对财政信息系统维护费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4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财政信息系统维护费项目2026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财政业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_沂源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2.00	
		其中:财政拨款	62.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印制日常拨款单据、票据、各类会计账簿、凭证、账册、财政运行分析等印刷材料,订各类财政报刊,服务各类会议、调研等活动,保证财政业务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财政资料印刷及耗材	≤30万
			其他财政业务保障费	≤32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业务资料材料的数量	≥5000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料合格率	>99%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9%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5年收入增长率	≥4.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工作稳定有序进行	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单位履职尽责效益	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经常性业务费-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_沂源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4.00	
		其中:财政拨款	7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维护计算机、服务器等设施正常使用,维护好局机关网络安全,提高财政网络化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信息系统维修维护费	≤24万
			信息系统服务费用	≤50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9个
			财政业务设备运行维护数量	≥105台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运转率	≥99%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9%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5年收入增长率	≥4.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工作稳定有序进行	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单位履职尽责效益	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评审监督绩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_沂源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按照上级主管部门业务要求,通过评审监督绩效业务经费的拨付,有效保障财政工作有序开展,为沂源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咨询服务费	≤150万元
			绩效和评审工作经费	≤35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咨询服务项目数量	≥300个
			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10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审和咨询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绩效、评审和咨询服务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项目监督管理	强化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财政事业有序发展	≥5年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方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5%
			报告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